

高8m
2021.7.23

托里县财政局文件

托财社【2021】61号

签发人：张志坚

关于拨付 2021 年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中央财政 补助资金（第二批）的通知

托里县社会保险中心：

根据塔地财社【2021】67号文件、新财社【2021】185号文件及财政部关于下达 2021 年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中央财政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》（财社〔2021〕97号）通知，为提高预算完整性，加快支出进度，现拨付你单位 2021 年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中央财政补助资金（第二批）27 万元，专项用于补助 2021 年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，保障退休人员待遇按时足额发放，按照社会保险基金财务制度等有关规定，及时将资金拨入社会保障基金财政专户，确保各项财政补助落实到位。

此项资金纳入自治区直达资金管理，直达资金标识为“01 中央直达资金”此标识必须贯穿资金拨付、支出等整个环节，且



扫描全能王 创建

保持不变。

该项指标列入《2021 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》2082602 项“财政对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”科目。请你单位收文后，及时拨付补助资金，并加强对补助资金的管理，确保专款专用。

为进一步加强预算绩效管理，切实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，请按照《关于强化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补助资金监督管理的通知》（新财社〔2018〕203 号）、《自治区本级部门预算绩效目标管理暂行办法》（新财预〔2018〕21 号）相关要求，请在组织预算执行中对照绩效目标，做好绩效监控，确保年度绩效目标如期实现。同时，请参照自治区做法，将你县（市）绩效目标及时分解，做好绩效管理工作。

请严格按照《自治区财政资金使用跟踪反馈管理暂行办法》（新财预〔2016〕113 号）规定，及时报送财政资金使用情况反馈单。

抄送：本局预算股、托里县审计局

托里县财政局社保股

2021 年 9 月 23 日印发



扫描全能王 创建

2021年自治区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补助资金（第二批）绩效目标表

预算单位	托里县社会保险中心											
项目名称	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专项补助经费										托里县	
项目资金（万元）	年度资金总额（万元）：										27	
	其中：财政拨款（万元）										27	
	其他资金（万元）					0						
项目总体目标	落实国家及自治区建立城乡居民养老保险的制度要求，确保城乡参保缴费居民能够及时享受到缴费补贴，到龄符合待遇领取人员能够及时足额领取到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待遇，保障老年参保居民的基本生活，实现“老有所养”，不断提高城乡参保居民的获得感，幸福感和安全感。											
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			指标值（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）						
项目完成指标	数量指标	全年参保缴费人数				≥28万人	≥3.5万人	≥5.1万人	≥5.1万人	≥8.2万人	≥2.9万人	≥1.8万人
		全年领取城乡居保待遇人次				≥75万人	≥10万人	≥9万人	≥20万人	≥25万人	≥4万人	≥4万人
	质量指标	缴费人员享受政府补贴比率（正常缴费）				100%						
		符合待遇享受人员享受待遇率（%）				100%						
	成本指标	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基础养老金最低标准				150元/人/月						
		各级财政领取城乡居民保险待遇补助标准				57元/人/月						
	时效指标	在规定时限内拨付补助资金的及时性（%）				100%						
		个人账户缴费补贴及时到账率（%）				100%						
		基础养老金发入到位率（%）				100%						
项目效益指标	社会效益指标	对社会稳定和长治久安总目标的作用				持续推动						
		政策知晓率（%）				≥95%						
	可持续影响指标	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制度可持续发展				有效推动						
满意度指标	满意度指标	城乡参保居民满意度（%）				≥95%						

